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關於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53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合力科技）	2,500 万元	6,200 万元	是	否
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中文名称：印尼金祥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祥新能源）	18,550 万元	243,392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87,932.7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61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9月28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合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安阳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河南合力对本次河南合力科技与招商银行安阳分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

同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按股权比例对本次金祥新能源与江苏银行南京分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18,550 万元。金祥新能源其他股东未对本次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河南合力 2026 年对河南合力科技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5,200 万元，可用新增担保额度为 2,500 万元；公司 2026 年对金祥新能源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36,410.74 万元，可用新增担保额度为 107,589.26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合力在 2026 年度为湖南南钢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合力）新增不超过 11,5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同意公司在 2026 年度为金祥新能源新增不超过 144,0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合力在 2026 年度为河南合力科技新增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内容详见 2026 年 1 月 10 日及 2026 年 8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5）、《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河南合力科技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谷庆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0MA47YC5W2Q		
成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2 日		
注册地	河南省安阳市市辖区高新区长江大道西段 285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生产装备、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钢筋、钢筋焊接网生产、销售；电器柜组装；电器设备、钢材、建材、铁粉销售；机电产品设计、技术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11.60	14,666.11
	负债总额	10,391.32	7,548.77
	资产净额	6,220.28	7,117.34
	营业收入	8,984.01	26,025.63
	净利润	-897.06	-1,541.28

（二）金祥新能源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海南金满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 旭阳投资（海南）有限公司持股 20%； NEW ERA DEVELOPMENT PTE.LTD 持股 20%； 江苏沙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 海南东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		
法定代表人	万华		
成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注册资本	16,393.68 万美元		
公司类型	境外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A.煤炭产品工业（KBLI19100），生产包括但不限于焦炭、半焦、煤焦油、硫磺、硫化铵、粗苯和焦炉煤气等产品。B.固体燃料、液体和气体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KBLI46610），除此之外，还包括上述 A 款提及的产品贸易。C.材料和化工产品的贸易（KBLI46651）。		
主要财务指标（万美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433.45	84,498.00
	负债总额	70,640.50	70,606.31
	资产净额	13,792.95	13,891.69
	营业收入	39,158.24	55,128.18
	净利润	-162.85	-1,718.5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河南合力科技

- 1、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最高限额：2,500万元

4、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金祥新能源

1、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18,550万元

4、主债权确定期间：2026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

5、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6、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被担保对象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可控。河南合力本次对其全资子公司河南合力科技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金祥新能源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制定有严格的信用审查及相应保障措施，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8.79 亿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2.70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61%、15.4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 * * * *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芑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陳玉宇先生及瀧澤德也先生。